



旧影存珍： 文学研究会百年留痕

慕津锋



这是一张收藏在中国现代文学馆的珍贵照片。在2024年中国现代文学馆馆藏文物定级会上,这张照片被专家组一致认定为一级文物,大家认为这张照片不仅品相完好,而且极具史料价值、文学价值,保存至今难能可贵。这张照片是20世纪80年代中国现代文学馆成立后,由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捐赠给中国现代文学馆的。这张照片最早由郑振铎先生送给自己的好友、文学研究会第一批会员之一的瞿世英。

瞿世英,字菊农,江苏常州人。1918年入燕京大学哲学系。五四运动中,他积极投身学生运动,参与改造旧中国的政治和文化斗争。1956年调入北京师范大学教育系,教授外国教育史等课程,1976年8月12日在北京去世。瞿世英翻译、著述颇丰,主要译著有泰戈尔的《春之循环》、顾西曼的《西洋哲学史》、鲍格度的《社会学概论》等;著有《现代哲学》《教育哲学》《西洋哲学之发展》《西洋教育思想史》等。

瞿世英在北京师范大学任职后把这张照片赠送给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此后这张照片一直放置在中文系办公室中。1985年,中国现代文学馆成立后,经中文系教师一致同意,决定将此照片捐赠给中国现代文学馆。从那时算起,这张照片已由中国现代文学馆保存多年。

这张照片被细心地贴在一张大硬纸板正中,纸板右下角印有“同生 北京廊房头条”字样,也正因这样的“装裱”,照片被保存得非常完好。纸板右侧用毛笔写有文字“文学研究会成立摄影 一九二一.一.四.于:北京中央公园来雨轩”;左侧上部写有“惠存 弟郑振铎赠”,左下写有“北京师范大学中国语文系存 瞿菊农 世英赠 一九六.一.八”,照片上下各自有合影人员的名字,下方第一排、第二排分别由右向左写着:易家铨、瞿世英、王统照、黄英、杨作业、郭梦良;蒋百里、朱希祖、范用余、许公迪、白镛、江小鹣;照片上方写着:孙伏园、耿济之、苏宗武、李晋、许地山、宋介、郑振铎、王星汉。经笔者查询,民国时期北京有一家设在前门外廊房头条四十号的照相馆名为“同生”。该照相馆由著名摄影师谭景棠20世纪初期在北京开设。

1921年1月成立的文学研究会,被认为是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个成立的新文学团体。该团体对中国新文学的发展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其成立宗旨在《文学研究会简章》中有明确表述:它“以研究介绍世界文学、整理中国旧文学、创造新文学为宗旨”。一方面,其成员坚决摒弃文言文,倡导推广白话文;另一方面,他们大力强调作家应具有社会责任,文学创作要密切关注当下的社会现实,积极反映社会民众的真实生活,并亲力亲为引导当时中国的文学创作潮流,出现了一大批现实主义文学作品;同时,还积极培养作家,为中国新文学的发展培养人才。这些举措为中国新文学注入了新的活力,为中国现代文学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文学研究会成立的过程中,23岁的郑振铎起到了重要推动作用。对此,孙伏园曾说过:“那时,郑振铎先生奔走文学研究会最热心。”郭绍虞也认为:“文学研究会之成立以振铎为骨干。”文学研究会的组织振铎是核心人物之一”。叶圣陶则多次说:“郑振铎是最初的发起人,各方面联络接洽,他费力最多……以后一直由他经管会务。”

郑振铎1917年考入北京铁路管理学校。在五四运动中,与瞿秋白等人创办《新社会》旬刊,宣传反帝、反封建思想。就是在北京铁路管理学校就读期间,爱好文学的郑振铎偶然发现在北京米市大街金鱼胡同口的北京基督教青年会有一个可以免费看书的图书馆,自小便爱好读

书,郑振铎几乎天天去那里看书。在那里,他先后结识了书友瞿秋白、耿济之等人,其中也有瞿世英,他们都爱好文学,也都关心国家、社会、民众,志趣相投的他们逐渐成为好友。后来,他们还组织了自己的读书会,互相交流心得。更有益的是,他们开始自己写稿子、翻译俄文小说,并向出版社投稿,得到的稿费不仅够饱餐一顿,还可以用来买书。郑振铎为人仗义,“他关心朋友,也能毫无顾忌地批评朋友,而且更喜欢毫无保留地帮助别人。他为人正直、热情”,渐渐成为这个读书会的核心。后来,为了实现自己的梦想,郑振铎与瞿世英等商议,以“北京社会进报社”的名义创办一份政治刊物。

1920年1月1日,在北京西石槽郑宅,召开了《新社会》编辑会议。参加者有耿济之、瞿秋白、瞿世英、许地山。他们商议决定该刊“注重社会学说的介绍,每期应有一篇社会研究的著作。(由瞿世英、许地山、郑振铎三君担任)”。《新社会》旬刊内容主要讨论社会改造、劳工问题、妇女解放和知识分子等问题,影响较大,《新社会》编辑小组虽未标明为社团,但实际上是一个宗旨鲜明、具有实力的新文化社团。

那一时期,瞿世英因好友许地山的介绍而开始沉醉于泰戈尔的诗。1920年夏,瞿世英与郑振铎常常在中央公园(今中山公园)后门的柏树绿荫下讨论泰戈尔。在许地山的鼓励下,他们两人开始翻译泰戈尔的作品。1920年8月,在《人道》月刊上,发表了郑振铎翻译的泰戈尔《吉檀迦利》中的22首;在这组译诗前,有他翻译的《新月集》中的一首《我的歌》作为序诗。同时,还附有他在6月21日写的关于泰戈尔的生平介绍。这些译诗,也是郑振铎作为翻译家早期发表的诗歌译作。

随着自己文学思想的不断成熟,随着国内文学的不断发展,郑振铎认为应该成立一个研究会来指导当下的文学思想与创作。为此,1920年12月4日,郑振铎召集一些好友在北京万宝盖胡同耿济之之家开会,讨论郑振铎写的《文学研究会简章》,并推周作人起草《文学研究会宣言》;决定宣言起草好,便以周作人、朱希祖、蒋百里、郑振铎、耿济之、瞿世英、郭绍虞、孙伏园、沈雁冰、叶绍钧、许地山、王统照等12人的名义发起成立文学研究会。不久,郑振铎等人决定1921年1月4日,在北京中央公园来雨轩召开成立大会。当天,共有21位作家参加成立大会,会议通过了研究会的章程,选举郑振铎为书记干事,耿济之为会计干事,并确定了研究会的宗旨。会后,参会人员登台合影留念。合影留念冲洗出来后,郑振铎特意将其进行装裱,并一一写下了合影人员的名字,写好后将照片送给了自己的好友瞿世英。收到照片后,瞿世英一直珍藏在身边。尽管后来两人在职业生涯中选择了不同的方向,瞿世英专注于教育与哲学,郑振铎投身文学与文物保护,但他们的合作与努力始终贯穿于中国现代文化发展的历程中。他们为中国现代文学和当时教育的进步发挥了积极作用。尤其是他们共同参与成立的文学研究会,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开启与发展起到了极为重要的推动作用,他们所倡导的“为人而生而艺术”理念对中国现代文学的发展产生了深远影响。

时间的车轮走过105年,时至今日,文学研究会对中国文学的影响仍在延续。

《红楼梦》行文中经常出现一个字:歪。“歪”是一个典型的会意字,由“不”和“正”两个独体部件上下组合而成。其中,“不”表示否定、偏离,“正”表示正直、端正。这两个部件在构字中形成了“否定端正状态”的直接语义关联,从而表达了“不正”或斜、偏的词汇。以上,是通行的字典对“歪”字的释义。“歪”是个形容词,它用于物体,表示不正或倾斜;它用于抽象概念,表示不正当或不正派。“歪”字在古代小说中使用非常频繁,特别是元明话本小说大量吸收民间语言,“歪”字带有方言和俗语的色泽,含义更加丰富。到了《西游记》里,“歪”字的语义有了新意,除了“歪货”表示来路不正的人物、“歪人”表示不正派的人,“歪摆布”表示用不正当手段捉弄人,“歪意”表示邪念和坏心思这些形容词用法外,还出现了动词用法。《西游记》第七十一回孙悟空向妖怪赛太岁宣扬自己大闹天宫的战绩时说:“手挺这条如意棒,翻身打上玉龙台。各星各象皆潜躲,大闹天宫任我歪。”这里,孙悟空口中的“歪”不仅表示不正,还有不遵循天宫规矩、离经叛道的含义,有了动词的含义。

到了《红楼梦》,“歪”字就被直接拿来当动词用了。它较早出现在第七回周瑞家的送宫花:“那周瑞家的又和智能儿劳叨了一会,便

往凤姐儿处来。穿夹道从李纨后窗下过,隔着玻璃窗,见李纨在炕上歪着睡觉呢,遂越过西花墙,出西角门进入凤姐院中。”由此,“歪”字一出现便与床榻建立了紧密连接,表示人在床榻上靠着枕垫等物品侧卧的动作。如果做个实验,我们就会发现,很难用“在床上靠着枕垫侧卧”这个短句来替代“歪”,除了语感不美外,还缺乏“歪”字蕴含的情感因素,“在床上靠着枕垫侧卧”的信息量远不如一个“歪”字丰富。

《红楼梦》将“歪”作动词用,最亮眼处在第十九回“情切切良宵花解语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写宝玉去看黛玉,见她午休,担心她睡出病来,便将她推醒。黛玉叫他别处闹会子再来,宝玉说见了别人就怪腻的。“黛玉听了,‘嗤’的一声笑道:‘你既要在这里,那边去老老实实的坐着,咱们说话儿。’”宝玉道:‘我也歪着。’黛玉道:‘你就歪着。’”宝玉进以没有枕头、外面的枕头不知是哪个脏老婆子的理由,要求与黛玉共用一个枕头。黛玉起身笑道:“真真你就是我命中的‘天福星’!请枕这一个。”于是让宝玉枕自己的枕头。此处的“歪”,不仅是一种动作,还是一种姿态,极轻松、舒适的姿态,随着肢体放松,心情也得到松弛,才发展出冷香、暖香的夹枪带棒和香芋耗子精式戏谑情节。此时,宝黛之间还处于小儿女耳鬓厮磨的日常亲密,还没有发展为铭心刻骨的爱情,用一个“歪”字营造出轻松、惬意的氛围,是恰如其分的。

“歪”有时还有些私密性,其动作不登大雅之堂。《红楼梦》第五十三回:“贾母歪在榻上,与众人说笑一回,又自取眼镜向戏台上照一回,又向薛姨妈、李婶笑道:‘恕我老着,骨头疼,容我放肆些,歪着相陪罢。’”可见众人面前“歪”,需要告罪、致歉,况且,也不是每个人告罪、致歉后就可以“歪”的,需要拿捏场合,看这个人的身份、地位。原来“歪”也并不那么好“歪”。

《红楼梦》将“歪”作动词也引起学界关注。有研究者历数前八十回“歪在床上”的人物,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贾宝玉竟是“歪”冠军,共“歪”了12次,亚军贾母7次,之后黛玉5次,凤姐2次,宝钗、王夫人、李纨、鸳鸯、惜春、薛姨妈、尤老娘、袭人各1次,连做客的刘姥姥都“歪”在了宝玉床上。

“歪”本意便含有慵懒、松弛的语义,宝玉整日无所事事,他做个“歪货”倒也顺理成章。更有趣的是,《红楼梦》上至贾政,下至贾蓉、贾蔷,这些人几乎没一个“歪”在床上的,而《金瓶梅》里西门庆却大肆刺“歪”着了。《金瓶梅》第三十五回写“(西门庆)吃得酩酊大醉……歪着就要睡觉。”由此揣度《红楼梦》作者的把握,这个“歪”似乎更阴柔些,他是不愿意给须眉使用的,自然,宝玉是“女孩儿一样的人品”(王熙凤语),可以例外。这也就看出书香世家出身的曹雪芹与市井里浸泡的兰陵笑笑生文化心性的区别了。

将“歪”字作动词并非《红楼梦》首创。如上所示,早在明代《金瓶梅》里便有实践。《金瓶梅》中的方言以山东地域为主,看来,“歪”字作动词用可能与北方地区方言有关。

夏日的晚风裹挟着暑热,电视里传来球场的呐喊声,绿茵场上球员们奔跑的身影活跃于屏幕,一瞬间,尘封多年的记忆骤然翻涌。一届又一届“世界杯”,一场又一场球赛,原来陪伴我走过青春岁月的,不只有四季更迭、年岁增长,还有那些年熬夜守候、欢呼落泪追过的“世界杯”。

最早接触“世界杯”,还是年少懵懂之时。那时家中只有一台老式彩电,信号断断续续,画面带着模糊的颗粒感,却丝毫不影响我们观赛的热忱。记得第一次跟着长辈看球,分不清越位、点球、角球这些专业术语,只单纯被场上热烈的氛围吸引。奔跑、传球、射门、扑救,球员们在翠绿草坪上挥洒汗水,每一次临门一脚都让人不自觉攥紧拳头,屏住呼吸。进球瞬间,全场球迷齐声狂欢,欢呼声隔着屏幕扑面而来,沉闷的夏夜仿佛瞬间被点燃。那时看不懂战术布局,不了解球星履历,只记住了黑白相间的足球滚动的模样,记住了进球那一刻心潮澎湃升腾的激动,那是“世界杯”留给我的最初印象,简单又纯粹。

年少时,追“世界杯”,总离不开熬夜。学生时代课业繁忙,“世界杯”大多在深夜开赛,一边被父母催促睡觉,一边又舍不得错过精彩赛事。常常悄悄关好房门,调低电视音量,蜷缩在沙发一角静静观赛。窗外夜色深沉,街巷渐渐归于安静,唯有屋内荧屏微弱摇曳,耳边是解说员抑扬顿挫的解说,还有球场上此起彼伏的助威声。遇上心仪球队晋级,便忍不住攥着抱枕小声欢呼;若是球队意外失利、球员错失绝佳机会,心里又跟着闷闷不乐,久久无法释怀。一场球赛常规时间90分钟,加上补时与加时赛,常常看到凌晨才沉沉睡去,清晨顶着惺忪睡眼去上学,课间还会和同学凑在一起讨论昨夜赛事,细数精彩瞬间,争论球员表现,欢声笑语填满短暂的课间时光。一届“世界杯”,串联起整个盛夏,也定格了少年无忧无虑的日常。

一路走来,见证了太多球星的巅峰与落幕。记得追风少年驰骋赛场,脚下步伐轻盈灵动,一次次撕开对手防线,用利落进球书写传奇;见过老将坚守赛场,满身伤痕却依旧奋力奔跑,在职业生涯末期奋力追逐最后的梦想;也目睹过黑马球队一路逆袭,凭借团结与韧劲创造赛场奇迹,让平凡队伍绽放耀眼的光芒。有临门一脚绝杀逆转的热血沸腾,也有点球大战遗憾落败的黯然神伤;有默契配合打出流畅进攻的赏心悦目,也有严防死守拼到最后的坚

韧执着。绿茵场上远不止胜负,既有意气风发的年少锋芒,也有岁月沉淀的沧桑无奈。有人一战封神,有人黯然离场,“王朝”更迭、新旧交替,每一届“世界杯”都是一场盛大的相遇与告别。印象最深的,是赛场之外的人间烟火气。夏日傍晚,街边大排档总是格外热闹,大大小小的屏幕循环播放着“世界杯”赛事。三五好友围坐一桌,冰镇汽水,烧烤小吃摆在桌上,所有人目光齐投向屏幕,随着球赛进程或呐喊,或叹息,或鼓掌。陌生球迷因为一场球赛短暂结缘,素不相识的人为一粒进球共同欣喜,为一次失误一同惋惜。“世界杯”从来不只是一项体育赛事,更是一场盛会,让平淡的生活多了一份精彩热烈。

年岁渐长,步入社会之后,追“世界杯”的心境慢慢发生改变。不再像年少时执着于每场赛事不落,不再为输赢大喜大悲,也很少再熬夜看完整场比赛。平日忙于工作与生活,大多只是抽空翻看赛事集锦、简要战报,偶尔遇上决赛或是经典对决,才会静下心来完整看完一场球赛。少了年少时的狂热冲动,多了几分淡然平和。一届“世界杯”,照见的不仅是球场胜负,更是自己一路走过的成长轨迹。

绿茵场四季常青,“世界杯”四年一届,循环往复,足球始终不曾停下滚动的脚步。旧的故事落幕,新的征程开启,不变的是奔跑的热爱、拼搏的精神,还有藏在心底的那份怀旧情愫。赛场上每一次全力冲刺、每一次永不言弃的坚守,也默默提醒着我们,人生亦如赛场,有顺境高光,也有低谷失意,重要的不是一时输赢,而是始终保有向前奔跑的勇气。晚风依旧温柔,球场呐喊声渐渐消散在夜色里。回望那些年追过的一届届“世界杯”,里面藏着少年心事,夏日晚风,好友欢聚,藏着一去不复返的青春时光。足球滚动不息,岁月缓缓流淌,往后每一次“世界杯”响起号角,我依旧会驻足凝望。那些留在记忆里的欢呼与遗憾、热血与温柔,终将化作心底一份绵长的念想,伴着四季岁岁流转,久久不曾褪色。

“歪”是一个典型的会意字,由“不”和“正”两个独体部件上下组合而成。其中,“不”表示否定、偏离,“正”表示正直、端正。这两个部件在构字中形成了“否定端正状态”的直接语义关联,从而表达了“不正”或斜、偏的词汇。以上,是通行的字典对“歪”字的释义。“歪”是个形容词,它用于物体,表示不正或倾斜;它用于抽象概念,表示不正当或不正派。“歪”字在古代小说中使用非常频繁,特别是元明话本小说大量吸收民间语言,“歪”字带有方言和俗语的色泽,含义更加丰富。到了《西游记》里,“歪”字的语义有了新意,除了“歪货”表示来路不正的人物、“歪人”表示不正派的人,“歪摆布”表示用不正当手段捉弄人,“歪意”表示邪念和坏心思这些形容词用法外,还出现了动词用法。《西游记》第七十一回孙悟空向妖怪赛太岁宣扬自己大闹天宫的战绩时说:“手挺这条如意棒,翻身打上玉龙台。各星各象皆潜躲,大闹天宫任我歪。”这里,孙悟空口中的“歪”不仅表示不正,还有不遵循天宫规矩、离经叛道的含义,有了动词的含义。

到了《红楼梦》,“歪”字就被直接拿来当动词用了。它较早出现在第七回周瑞家的送宫花:“那周瑞家的又和智能儿劳叨了一会,便

往凤姐儿处来。穿夹道从李纨后窗下过,隔着玻璃窗,见李纨在炕上歪着睡觉呢,遂越过西花墙,出西角门进入凤姐院中。”由此,“歪”字一出现便与床榻建立了紧密连接,表示人在床榻上靠着枕垫等物品侧卧的动作。如果做个实验,我们就会发现,很难用“在床上靠着枕垫侧卧”这个短句来替代“歪”,除了语感不美外,还缺乏“歪”字蕴含的情感因素,“在床上靠着枕垫侧卧”的信息量远不如一个“歪”字丰富。

《红楼梦》将“歪”作动词用,最亮眼处在第十九回“情切切良宵花解语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写宝玉去看黛玉,见她午休,担心她睡出病来,便将她推醒。黛玉叫他别处闹会子再来,宝玉说见了别人就怪腻的。“黛玉听了,‘嗤’的一声笑道:‘你既要在这里,那边去老老实实的坐着,咱们说话儿。’”宝玉道:‘我也歪着。’黛玉道:‘你就歪着。’”宝玉进以没有枕头、外面的枕头不知是哪个脏老婆子的理由,要求与黛玉共用一个枕头。黛玉起身笑道:“真真你就是我命中的‘天福星’!请枕这一个。”于是让宝玉枕自己的枕头。此处的“歪”,不仅是一种动作,还是一种姿态,极轻松、舒适的姿态,随着肢体放松,心情也得到松弛,才发展出冷香、暖香的夹枪带棒和香芋耗子精式戏谑情节。此时,宝黛之间还处于小儿女耳鬓厮磨的日常亲密,还没有发展为铭心刻骨的爱情,用一个“歪”字营造出轻松、惬意的氛围,是恰如其分的。

“歪”有时还有些私密性,其动作不登大雅之堂。《红楼梦》第五十三回:“贾母歪在榻上,与众人说笑一回,又自取眼镜向戏台上照一回,又向薛姨妈、李婶笑道:‘恕我老着,骨头疼,容我放肆些,歪着相陪罢。’”可见众人面前“歪”,需要告罪、致歉,况且,也不是每个人告罪、致歉后就可以“歪”的,需要拿捏场合,看这个人的身份、地位。原来“歪”也并不那么好“歪”。

《红楼梦》将“歪”作动词也引起学界关注。有研究者历数前八十回“歪在床上”的人物,发现一个有趣的现象:贾宝玉竟是“歪”冠军,共“歪”了12次,亚军贾母7次,之后黛玉5次,凤姐2次,宝钗、王夫人、李纨、鸳鸯、惜春、薛姨妈、尤老娘、袭人各1次,连做客的刘姥姥都“歪”在了宝玉床上。

“歪”本意便含有慵懒、松弛的语义,宝玉整日无所事事,他做个“歪货”倒也顺理成章。更有趣的是,《红楼梦》上至贾政,下至贾蓉、贾蔷,这些人几乎没一个“歪”在床上的,而《金瓶梅》里西门庆却大肆刺“歪”着了。《金瓶梅》第三十五回写“(西门庆)吃得酩酊大醉……歪着就要睡觉。”由此揣度《红楼梦》作者的把握,这个“歪”似乎更阴柔些,他是不愿意给须眉使用的,自然,宝玉是“女孩儿一样的人品”(王熙凤语),可以例外。这也就看出书香世家出身的曹雪芹与市井里浸泡的兰陵笑笑生文化心性的区别了。

将“歪”字作动词并非《红楼梦》首创。如上所示,早在明代《金瓶梅》里便有实践。《金瓶梅》中的方言以山东地域为主,看来,“歪”字作动词用可能与北方地区方言有关。

夏日的晚风裹挟着暑热,电视里传来球场的呐喊声,绿茵场上球员们奔跑的身影活跃于屏幕,一瞬间,尘封多年的记忆骤然翻涌。一届又一届“世界杯”,一场又一场球赛,原来陪伴我走过青春岁月的,不只有四季更迭、年岁增长,还有那些年熬夜守候、欢呼落泪追过的“世界杯”。

最早接触“世界杯”,还是年少懵懂之时。那时家中只有一台老式彩电,信号断断续续,画面带着模糊的颗粒感,却丝毫不影响我们观赛的热忱。记得第一次跟着长辈看球,分不清越位、点球、角球这些专业术语,只单纯被场上热烈的氛围吸引。奔跑、传球、射门、扑救,球员们在翠绿草坪上挥洒汗水,每一次临门一脚都让人不自觉攥紧拳头,屏住呼吸。进球瞬间,全场球迷齐声狂欢,欢呼声隔着屏幕扑面而来,沉闷的夏夜仿佛瞬间被点燃。那时看不懂战术布局,不了解球星履历,只记住了黑白相间的足球滚动的模样,记住了进球那一刻心潮澎湃升腾的激动,那是“世界杯”留给我的最初印象,简单又纯粹。

年少时,追“世界杯”,总离不开熬夜。学生时代课业繁忙,“世界杯”大多在深夜开赛,一边被父母催促睡觉,一边又舍不得错过精彩赛事。常常悄悄关好房门,调低电视音量,蜷缩在沙发一角静静观赛。窗外夜色深沉,街巷渐渐归于安静,唯有屋内荧屏微弱摇曳,耳边是解说员抑扬顿挫的解说,还有球场上此起彼伏的助威声。遇上心仪球队晋级,便忍不住攥着抱枕小声欢呼;若是球队意外失利、球员错失绝佳机会,心里又跟着闷闷不乐,久久无法释怀。一场球赛常规时间90分钟,加上补时与加时赛,常常看到凌晨才沉沉睡去,清晨顶着惺忪睡眼去上学,课间还会和同学凑在一起讨论昨夜赛事,细数精彩瞬间,争论球员表现,欢声笑语填满短暂的课间时光。一届“世界杯”,串联起整个盛夏,也定格了少年无忧无虑的日常。

一路走来,见证了太多球星的巅峰与落幕。记得追风少年驰骋赛场,脚下步伐轻盈灵动,一次次撕开对手防线,用利落进球书写传奇;见过老将坚守赛场,满身伤痕却依旧奋力奔跑,在职业生涯末期奋力追逐最后的梦想;也目睹过黑马球队一路逆袭,凭借团结与韧劲创造赛场奇迹,让平凡队伍绽放耀眼的光芒。有临门一脚绝杀逆转的热血沸腾,也有点球大战遗憾落败的黯然神伤;有默契配合打出流畅进攻的赏心悦目,也有严防死守拼到最后的坚

韧执着。绿茵场上远不止胜负,既有意气风发的年少锋芒,也有岁月沉淀的沧桑无奈。有人一战封神,有人黯然离场,“王朝”更迭、新旧交替,每一届“世界杯”都是一场盛大的相遇与告别。印象最深的,是赛场之外的人间烟火气。夏日傍晚,街边大排档总是格外热闹,大大小小的屏幕循环播放着“世界杯”赛事。三五好友围坐一桌,冰镇汽水,烧烤小吃摆在桌上,所有人目光齐投向屏幕,随着球赛进程或呐喊,或叹息,或鼓掌。陌生球迷因为一场球赛短暂结缘,素不相识的人为一粒进球共同欣喜,为一次失误一同惋惜。“世界杯”从来不只是一项体育赛事,更是一场盛会,让平淡的生活多了一份精彩热烈。

年岁渐长,步入社会之后,追“世界杯”的心境慢慢发生改变。不再像年少时执着于每场赛事不落,不再为输赢大喜大悲,也很少再熬夜看完整场比赛。平日忙于工作与生活,大多只是抽空翻看赛事集锦、简要战报,偶尔遇上决赛或是经典对决,才会静下心来完整看完一场球赛。少了年少时的狂热冲动,多了几分淡然平和。一届“世界杯”,照见的不仅是球场胜负,更是自己一路走过的成长轨迹。

绿茵场四季常青,“世界杯”四年一届,循环往复,足球始终不曾停下滚动的脚步。旧的故事落幕,新的征程开启,不变的是奔跑的热爱、拼搏的精神,还有藏在心底的那份怀旧情愫。赛场上每一次全力冲刺、每一次永不言弃的坚守,也默默提醒着我们,人生亦如赛场,有顺境高光,也有低谷失意,重要的不是一时输赢,而是始终保有向前奔跑的勇气。晚风依旧温柔,球场呐喊声渐渐消散在夜色里。回望那些年追过的一届届“世界杯”,里面藏着少年心事,夏日晚风,好友欢聚,藏着一去不复返的青春时光。足球滚动不息,岁月缓缓流淌,往后每一次“世界杯”响起号角,我依旧会驻足凝望。那些留在记忆里的欢呼与遗憾、热血与温柔,终将化作心底一份绵长的念想,伴着四季岁岁流转,久久不曾褪色。

《师傅》是一部“为师傅立传”的作品。曾是工人的武歆,对工人群体情有独钟。在他心里,“劳动者就是艺术家”,写此书,正是为了实现“探究每一位师傅的内心世界”的愿望。《师傅》的确定写出了自尊自信的工匠精神,塑造了可亲可爱的师傅群像,更展现出天津这座城市的人情味和烟火气。在武歆的笔下,师傅们的生活史,亦是天津的地方史,工人与工作水乳交融,衬托出“人”与“城”的活力与暖意——秉持“过日子”的朴素价值观,以世情涵纳人情。这种写法,对于津味文学的发展大有裨益。

工匠精神与津味风情

——评武歆《师傅》

沈祖新

自尊自信的工匠精神

《师傅》以铆工组学徒“我”的视角展开叙述。这样既便于以相处过程为线索,引出各个师傅的故事,更能借助年轻人的新奇感,让师傅们的工艺技术和性格人品得到合情合理的“放大”,以此凝聚叙述能量、凸显叙述对象:师傅们自尊自信的工匠精神。

工匠精神是从业者“职业价值取向和行为表现”的体现,具有敬业、精益、专注、创新等内涵。在武歆笔下,它表现为师傅们对技术的虔敬和对工人身份的看重,不仅将之内化为性格中的自尊和自信,更用行动示范“匠”的“含金量”。当年轻的杨伟东初识邹玲,自谦不是“大锤王”而是“铆工匠”时,邹玲急着反驳,“你要真能称得上这个‘匠’字,那还了不得了”。这句话说得杨伟东面红耳赤,也激励他不仅要练就过硬的功夫,还要习得看图的技能,也因此俘获了邹玲的芳心。这不仅是杨伟东的个人成长,更是在呈现师傅们的职业素养与自我认知:工厂是以技术高低论英雄的地方,技术即脸面,它无关乎现实地位的高低,而是关系到自我认可的实现,就像李光明师傅,不仅学会了看图,还考上了职业大学,即使在退休之前都没成为车间技术员,也能昂首走路。

可以说,技术是师傅们实现自我认可的途径,由此获得自尊和自信,这也让他们对待技术的态度,不仅是基于谋生的依赖或单纯的尊重,而是虔敬。这表现在行为上,即《师傅》中精妙的劳动书写:杨伟东抡大锤时大臂带动小臂的力量感,老李师傅用小锤“打点儿”时的节奏感,老贾师傅用卷尺时的分寸感等,都颇具艺术美感;王岳翰的“盲焊”技艺,更是令人赞叹,“他用手慢慢摸索着眼前的焊缝,像是母亲抚摸新生的婴儿,随后轻轻呼出一口气”,把熟能生巧的技术活儿写得小心翼翼,更加反映出对技术的虔敬。

可亲可爱的师傅群像

师傅们以技术为荣,因工匠精神而可敬,却不被技术拘囿,而是秉持“过日子”的朴素价值观,在“玩儿”与“干活儿”之间找平衡,让工人身份与工厂氛围交相辉映,展现出生活智慧和生活趣味,极富人情暖意。以技术高低论英雄的工厂氛围,没有造成彼此倾轧的恶性竞争,而是相互顾及“情面”,让“讲理讲面”的人情暖意在工厂中落地生根。操作剪板机的李光明师傅,一直感念其他师傅对自己的保护,他深知自己的技艺也绝不可替代,但只要用到剪板机,大家都会马上想到他,杨伟东师傅还会带头鼓掌,“说到底啊,还不是满足

一下我的自尊心”?即使偶有矛盾,师傅们也不会“撕破脸”,老朱师傅和张大刀因“嘴茬子”争执,闹到摔较比武,最后以平局收场,因为“无论争吵多么激烈,一定是互相给对方留面子,绝对不让对方下不来台,而且这种状态心照不宣,没有人捅破这层窗户纸”。

更为可贵的是,这并非客套或顾忌,而是实打实的善意,它源于师傅们骨子里的自爱。这让《师傅》里没有反面人物,就算是轻浮浮躁的技术员小廖,也有“匠”的身份自觉,熟知生产的规格要求,及时纠正了“我”把“两米厘”听成“两厘米”的错误,避免了生产损失,让孙师傅感叹“小廖再不懂事儿,也知道自己是——个师傅”。这种自爱,赋予了师傅们自尊自信的底气,更培养出鲜活的生活智慧:肖师傅讲要尽力放大自己身上的长处,让别人“服气”;卷毛直言在专心研究一件事的时候,就不会心浮气躁;达伦师傅更是说,把铆工的技术练好,也是一条顶天立地的好汉……师傅们不饰虚荣,质朴的言语反映出“过日子”的朴素价值观,拂去了技术映照的光晕,把他们“还原”为有血有肉、有笑有泪的“人”,拉近了读者与他们的距离,让师傅们可以亲近、值得亲近。

师傅们的生活爱好,点缀得日常颇具情趣:老贾善养花草且杂学满腹,肖师傅有敲花砖、斗蛐蛐的手艺,老朱爱听评戏、会养鸽子,小褚爱读哲学书……这些生活情趣展现出那一代工人群众丰富的业余生活和健康的精神世界。生活情趣将师傅们的可亲升华为可爱:“玩儿”与“干活儿”之间的平衡,让师傅们能以享受的心态面对工作。这样的描写蕴含着“合目的性与合规律性相统一的审美自由感”,完成了师傅们人格的塑造。

质朴真挚的津味底蕴

在武歆笔下,师傅们的工匠精神与生活情趣反映了天津的世态人情,天津的地方文化更滋养了师傅们的精神世界。武歆用世情涵纳人情、用人情衬托世情的写法,将与师傅有关的一切吸收到天津这座城市的内在肌理,用浓厚的人情味和热腾腾的烟火气,写出工匠精神与生活态度蕴蓄的津味风情。

津味,是天津的风情、滋味、韵味,也是这座城市的文化标识与美学名片。海河两岸的民间故事、近代历史的风云人物、地方名流的传奇人生……都是津味的源泉,加之天津方言的口语风格与地方特色,造就了津味文学独树一帜的审美特性。《师傅》作为津味文学的新作与力作,既向内挖,探究师傅们的内心世界,更向外扩,铺陈天津市民的日常生活:达伦师傅夜里偷闲,在封冻的牙子河上畅快滑冰;小褚师傅的母亲在西北角食品店工作,各色“零嘴儿”渲染出老城里的人间烟火;王岳翰师傅的父亲是好静的相声艺人,母亲是善言的理发员,一捧一逗之间,把天津的“老人旧事”讲得活色生香……这些内容本是工业文学的“附属品”,用于丰满师傅们的人物形象,活跃叙述的节奏与氛围。但正是这些内容,成就了全书颇具文学性的部分,亦是尽显津味的段落。

津味的审美深意,或许就在于此。它犹如杨伟东师傅把天津比作青橄榄的心得,“越嚼越有味儿”。这份生活感悟,是师傅们与天津情义的显现,亦是津味文学的书写方向:基于“人”与“城”的互动,展现独到的世态人情。



怡情(中国画) 陈之海